

证券代码：300853

证券简称：申昊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8

债券代码：123142

债券简称：申昊转债

杭州申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杭州申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申昊科技”）子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确保其经营性资金需求，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26 年 5 月 21 日召开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自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包括但不限于办理银行承兑汇票、银行保函、流动资金贷款等各种银行业务）及日常经营需要（包括但不限于履约担保、产品质量担保）时提供担保，预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100 万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6,000 万元,为资产负债率不超过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 4,100 万元，该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1）。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以下简称“联合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函》，约定公司为联合银行向全资子公司杭州申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弘智能”）在一年内提供的最高融资限额人民币 600 万元整的所有融资债权本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为联合银行向全资子公司杭州晟冠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晟冠科技”）在一年内提供的最高融资限额人民币 500 万元整的所有融资债权本金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余杭支行（以下简称“杭州银行”）签署了《最高额保证合同》，约定公司为申弘智能在最高融资余额 550 万元内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申弘智能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杭州申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9 年 4 月 1 日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长松街 6 号西区一楼、西区五楼、东区三楼
法定代表人	杜礼会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硬件销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设备制造；网络设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泵及真空设备制造；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水下系统和作业装备制造；水下系统和作业装备销售；智能无人飞行器销售；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制造；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修理；电气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金属材料销售；电子专用设备销售；电子元器件与机电组件设备销售；消防技术服务；安防设备制造；安防设备销售；消防器材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股权结构	申昊科技持有申弘智能 100%股权
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是否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否

2、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6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018.56	8,023.90
负债总额	8,547.01	7,610.88

其中：银行贷款	100.07	100.07
流动负债	8,535.25	7,603.02
净资产	471.55	413.02
项目	2025 年度（经审计）	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603.01	417.70
利润总额	18.99	-58.54
净利润	18.99	-58.54

（二）晟冠科技

1、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杭州晟冠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7 日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余杭街道宇达路 5 号申昊科技义桥园区 2 号楼 3 楼
法定代表人	李旭
注册资本	2,000 万元
经营范围	制造、加工：机电设备、电子电力设备、计算机软硬件；服务：机电设备、电力设备的运维服务；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机电设备、电力设备、计算机软硬件、系统集成；批发、零售：机电设备、电子电力设备、计算机软硬件、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制品）；建筑工程施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经营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经营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申昊科技持有晟冠科技 100%股权
与上市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	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是否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否

2、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6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9,089.82	7,592.28

负债总额	2,937.42	1,453.59
其中：银行贷款	0.00	0.00
流动负债	2,937.42	1,453.59
净资产	6,152.40	6,138.69
项目	2025 年度（经审计）	2026 年 1~3 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613.19	9.50
利润总额	-992.70	-13.71
净利润	-992.70	-13.71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与联合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函》

1、债权人：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

2、债务人：杭州申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杭州晟冠科技有限公司。

3、保证人：杭州申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金额：杭州申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陆佰万元整；

杭州晟冠科技有限公司：伍佰万元整。

5、保证额度有效期：2026 年 8 月 17 日至 2027 年 8 月 17 日。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7、保证范围：包括但不限于所有融资债权本金、利息、复息、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代理费、财产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变卖费、催讨差旅费和其他合理费用。如债务人另行向贵行缴存保证金或已在贵行系统内开立的存单申请质押融资的，债务人融资额度可相应增加，且本保证人仅对保证金无法覆盖的融资金额及存单质押融资的敞口部分承担保证责任。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借款、票据贴现、承兑、担保、信用卡分期、贷款承诺、福费廷、保理、保函、国际贸易融资和其他向债权人融出资金或债权人对外承担付款、担保义务的融资，国际贸易融资包括但不限于开立国际信用证、进口押汇、进口代付、提货担保、打包贷款、出口押汇、信用证项下出口贴现、出口信用保险融资、出口商业发票融资等。融资渠道包括线下与线上两种方式，线上方式是指通过手机银

行、网上银行等电子渠道获取贷款。

8、保证期间：保证期间根据各笔融资分别确定，即各笔融资的保证期间自该笔融资债务清偿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杭州联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依约提前收回未到期融资款项，则视同该笔融资债务清偿期限届满。如融资期限展期，保证人申昊科技继续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则保证期间自展期后的清偿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二）与杭州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 1、债权人：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余杭支行。
- 2、债务人：杭州申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 3、保证人：杭州申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4、最高融资余额：杭州申弘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伍佰伍拾万元整。
- 5、债权确定期间：2026年8月14日至2028年8月13日。
- 6、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7、保证范围：

（1）本保证合同担保的范围包括所有主合同项下的全部本金（包括根据主合同所发生的垫款）、利息、复息、罚息、执行程序中迟延履行期间加倍部分债务利息、违约金、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

（2）申弘智能依本合同行使担保债权所得价款，有权根据需要选择不同顺序对以下各项进行清偿：

- （i）支付申弘智能为实现债权所发生的诉讼、律师代理等全部费用；
- （ii）清偿债务人所欠申弘智能的利息（含复息）；
- （iii）清偿债务人所欠申弘智能的主债权、违约金、赔偿金等。

8、保证担保期限：主合同项下每一笔具体融资业务的保证期限单独计算，为自具体融资合同约定的债务人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如因法律规定或约定的事件发生而导致具体融资合同提前到期，则为提前到期日）起叁年。

五、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2,186.05万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2025年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3.25%。以上担保均系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的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

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 （一）公司与联合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函》；
- （二）公司与杭州银行签署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杭州申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17日